##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 议应出席董事6名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占龙主持,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 董事会认为,公司编制的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 议案》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,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全体董事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: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8, 296, 126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(含税),共 分配现金红利 4,365,922.52 元(含税);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,剩 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,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、转增金额。

表决结果:全体董事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表决通过。

本次利润分配未超过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